



证券代码：300216

证券简称：千山药机

公告编号：2019-062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千山药机	股票代码	300216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刘祥华		郑玉环
湖南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 9 号		湖南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 9 号
0731-84030025		0731-84030025
0731-84030025		0731-84030025
zqb@chinasun.com.cn		zqb@chinasun.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大健康”产业，主要从事制药机械及其它包装机械等智能装备、医疗器械、医药包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围绕慢病精准管理开展一系列医疗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1) 非 PVC 膜软袋大输液生产自动线、塑料瓶大输液生产自动线、玻璃瓶大输液生产自动线、塑料安瓿生产自动线、玻璃安瓿注射剂生产自动线为注射剂成套生产设备，主要用于注射剂的生产过程，包括注射剂包装容器的制备及清洗、药液灌装、注射剂的封口及灭菌等。2) 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及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接口为大输液产品连接装置，用于大输液产品的密封。3) 公司利用现有设备生产线加工制造的其它包装机械，主要有全自动组合烟花生产线、智能混合捆包生产自动线。全自动组合烟花生产线主要适用于烟花生产行业，采用在线检测、远程控制，搭配人机界面操作，实现烟花生产各环节速度匹配、协调运行。该产品将实现烟花生产由手工向自动化转变，实现人药分离。智能混合捆包生产自动线主要用于大型农牧场的饲料混合、压缩和捆包，实现农产品加工的自动化。4) 高血压个体化用药基因检测芯片用于检测与高血压治疗药物的反应性密切相关的基因突变，进而根据检测结果指导临床医生为患者开具“精准”的药物处方。5) 可穿戴智能硬件和设备，目前产品主要是智能健康监护手表和智能动态血压计，用于帮助高血患者实现动态血压监测和数据采集，帮助患者了解自身血压变化的动态。6) 公司的医疗服务是建立集“个体化用药基因检测+远程医疗+实时监测+药械配送”为一体的慢病精准管理与服务平台，为高血压患者提供“用何种药+何时用药+用多少量+私人健康管理+高危紧急救治”的整体解决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200,830,987.71	307,916,482.92	-34.78%	764,066,62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5,956,703.92	-324,089,072.74	-660.89%	56,286,26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35,447,139.76	-774,574,971.91	-188.60%	-110,780,16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19,707.15	-1,483,145,769.75	105.52%	-96,631,296.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82	-0.90	-657.78%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82	-0.90	-657.78%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8.76%	-38.52%	-400.24%	5.69%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548,565,331.21	4,681,835,624.37	-45.56%	4,336,260,78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5,316,849.27	671,249,102.69	-367.46%	1,008,817,457.4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257,672.61	52,629,551.99	51,823,043.15	26,120,71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927,797.61	-130,225,622.00	-195,402,726.99	-2,062,400,55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560,618.31	-139,156,354.19	-194,627,140.74	-1,820,103,02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46,651.69	82,364.87	23,520,874.93	-26,630,184.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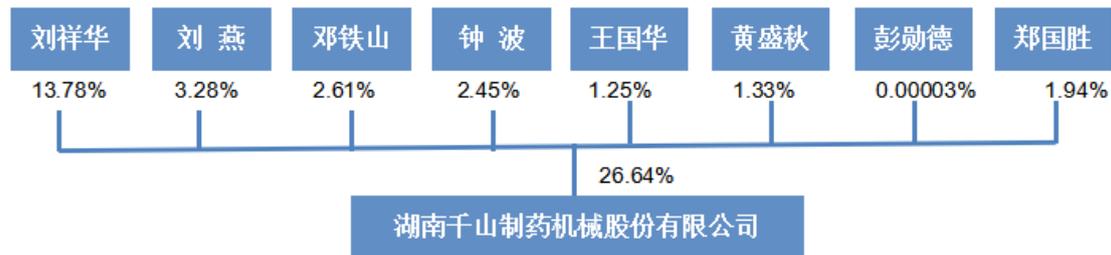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8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9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祥华	境内自然人	13.78%	49,808,000	37,356,002	质押	49,808,000	
					冻结	49,808,000	
刘燕	境内自然人	3.28%	11,856,000	8,892,000	质押	11,850,000	
					冻结	11,856,000	
邓铁山	境内自然人	2.61%	9,435,700	8,892,000	质押	9,435,700	
					冻结	9,435,700	
钟波	境内自然人	2.45%	8,867,000	8,867,000	质押	1,367,000	
郑国胜	境内自然人	1.94%	7,000,000	0	质押	6,889,000	
					冻结	7,000,000	
黄盛秋	境内自然人	1.33%	4,808,800	0	质押	3,965,298	
					冻结	4,096,398	
王亚军	境内自然人	1.31%	4,738,500	4,738,500	质押	3,879,900	
					冻结	4,738,500	
王国华	境内自然人	1.25%	4,500,000	3,000,000	质押	4,124,000	
					冻结	4,500,000	
刘芳喜	境内自然人	0.77%	2,770,000	0	质押		
					冻结		
管新和	境内自然人	0.60%	2,152,650	2,152,650	质押		
					冻结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刘祥华、刘燕、邓铁山、钟波、王国华、黄盛秋、郑国胜为一致行动人，与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刘祥华、刘燕、王国华为公司董事、高管，邓铁山为公司董事，王亚军为公司高管，管新和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83.10 万元，同比下降 34.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6,595.67 万元，同比下降 660.89%。主要原因为（1）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增加。报告期已对公司关联方刘华山占用的资金 92,718.67 万元进行全额计提坏帐准备，已对乐福地业绩补偿款中的 33,810.29 万元进行了全额计提坏帐准备。（2）对外担保计提预计负债 23,718.81 万元；（3）受报告期债务危机及资产受限等影响，生产经营进度缓慢，营业收入下降 34.78%；（4）财务利息费用同比大幅增加。

报告期，由于公司及子公司逾期债务未清偿，且公司受到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被部分债权人起诉，并被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帐户及资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情况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在此情形下，为了稳定公司年度营业收入，公司将重点放在子公司湖南乐福地的经营生产上，保证该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稳定药包材市场占有率，报告期湖南乐福地实现营业收入 15,650.95 万元。报告期，公司重要工作就是与债权人就相关债务问题进行反复协商、沟通，主动与金融机构联系，争取金融机构的理解和支持，请求金融机构不抽贷，不采取司法手段处置已经冻结的公司资产。报告期，公司围绕实际控制人采取处置个人资产

或质押融资筹集资金、积极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回笼资金、公司或子公司引进战略合作伙伴筹集资金三个方面开展化解债务危机的相关工作，寻求解决债务问题的最佳方案，以扭转公司的局面。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债务危机尚未得到解决，部分债权人向法院提起了诉讼。

报告期，为化解本次债务危机，公司与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签署了《综合服务意向协议》，拟聘请长城资产作为重组的综合服务顾问，为千山药机化解债务危机提供资产重组、债务重组、盈利模式重组、经营管理重组等一揽子综合服务。长城资产作为四家国有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之一，积累了丰富的不良资产处置经验和手段，有专业的不良资产管理团队，能为公司提供良好的专业指导及资源的支持。

报告期，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违规对外担保等违规事项进行自查，对存在缺陷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整改，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各环节的检查监督，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①加强印章的管理。公司在原《印章管理规定》的基础上制订了《印章管理细则》、《印章使用细则》，进一步明确公司印章使用的审批流程，完善使用和管理的规定，并加强执行的监督。②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进一步增强董事、监事、高管及关键岗位人员重大信息报告的意识，宣贯了信息披露相关规定，报告期对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及时披露。③公司严格执行资金收支审批流程，规范资金收支人员设置和操作的管控，加强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和监督，健全责任追究机制、权力制衡机制，杜绝资金使用违规现象的再次发生。

报告期，公司督促原乐福地股东偿还公司业绩补偿款。因公司重组标的湖南乐福地未完成业绩承诺，乐福地原股东应按股权转让合同、盈利预测协议及相关承诺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387,516,045.60 元。201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公司陆续向乐福地原股东发出了业绩补偿款确认函、缴款通知、律师函等，截至 2018 年末，乐福地业绩补偿款已收回现金 2,154.51 万元。乐福地原控股股东刘华山承诺：本人及王敏的业绩补偿款将以追偿其本人的债权偿还业绩补偿款，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余款。目前，刘华山及王敏欠业绩补偿款 18,740.89 万元，刘华山以其所持有的 1.96 亿元的债权作为还款保障，其中 8,100 万元欠款已提供相应的技术作为质押，另 1.15 亿元已出具还款方案，正在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担保手续，刘华山拟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5,750 万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4,890.89 万元。乐福地原股东中的新疆海捷康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俊丽、汤朝阳、张海定、黄顺枝、张成、付娟、张伶俐、涂文利 9 名股东总计债权 17,856.22 万元，该债权未作承诺也未进行偿还，公司已对上述 9 人提起诉讼。截止 2018 年末，律师已通过法院查封冻结价值 2,786.80 万元的资产。

报告期，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对组织机构进行调整。将原智能装备研究所拆分为制药装备研究所和智能装备研究所，设三个研究所。制药装备研究所主要负责制药装备新产品研究、开发业务；医疗器械研究所主要负责医疗器械及医疗器械装备新产品研究、开发业务；智能装备研究所主要负责除制药装备和医疗器械装备以外的智能装备新产品研究、开发业务。

报告期，公司获授权专利 17 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5 件。报告期，公司董事长刘祥华与湖南大学、湖南工业大学的其它五名主要完成人共同完成的“高端制药机器人视觉检测与控制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2018 年度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子公司湖南宏灏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南大学湘雅医院共同完成的“基于药物基因组学的高血压个体化治疗策略、产品与推广应用”项目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本次获奖是公司及子公司多年来重视研发，坚持创新的成果，是国家对公司及子公司科研成果和创新能力的充分肯定。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以下简称“第一次立案调查”）；2018 年 6 月 13 日，公司因未按期披露定期报告，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以下简称“第二次立案调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第二次立案调查已结案并收到了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证监会对公司第一次立案调查仍未下发调查结论。公司将会积极配合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工作。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塑料瓶大输液生产自动线	22,811,642.81	10,631,790.01	46.61%	-19.53%	-18.10%	-0.93%
药用包装材料	156,509,509.33	32,159,237.33	20.55%	-9.19%	-9.89%	0.6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083.10万元，同比下降34.78%，主要原因受报告期债务危机及资产受限等影响，生产经营进度缓慢。

营业成本16,155.2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81%。

期间费用同比增长54.02%，主要原因系借款利息支出大幅增长。

研发费用3,477.46万元，同比减少29.20%，主要系减少了制药机械、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投入。

营业利润-242,995.34万元，同比下降190.0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6,595.67万元，同比下降660.89%。

营业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营业收入同比下降34.78%，二是资产减值损失、财务费用以及预计负债大幅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的幅度大于营业利润的幅度的主要原因：公司对外担保、借款诉讼等形成的预计负债计入营业外支出23,718.81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105.52%，主要原因系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91.32%。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18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并且公司2017年、2018年的财务会计报告均被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13.1.3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自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自公司股票停牌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2) 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湘稽调查字0528号）。调查通知书内容为：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立案调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如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存在暂停上市的风险。若公司存在违法行为触及重大信息披露违法等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祥华）：_____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